

# 深地国重博士研究生申请提前毕业规定（试行）

为能更充分地调动和发挥博士研究生学习的主动性、积极性，体现学分制的精神，特对品学兼优的博士研究生申请提前毕业的有关问题做出如下暂行规定。

## 一、申请条件

申请提前毕业的博士研究生自取得学籍起至申请拟毕业学期末必须满2年，且论文选题通过到论文送审满1年。并满足下列要求：

1. 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 完成本专业培养方案中规定的全部学分要求。

3. 科研创新能力突出，在博士攻读期间取得与专业相关的成果满足以下要求中的3项（第①项论文为必选项）：

①以中国矿业大学且实验室为第一完成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作者可视同为第一作者）发表1篇高质量学术期刊论文。

②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专利权人，本人为第一作者（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作者可视同为第一作者）获批1项国内或国外发明专利。

③获得1项省部级以上科学技术奖，或1项具有国家科学技术奖推荐资格的社会力量设奖（有本人署名或个人证书）。

④作为项目负责人独立承担省部级或学校科研项目1项并结题。

⑤参加本学科国外重要学术会议，发表论文并作报告1次，需提供参加国际会议级大会报告相关证明材料。

⑥由实验室教授委员会认定的相当水平的其他创新成果。

4. 学位论文初稿完成，导师审定已充分达到博士学位论文的水平并同意申请提前毕业。

## 二、申请时间

一般于每学期的开学两周内提出申请。

## 三、报批程序

1. 达到上述标准拟申请提前毕业的博士研究生，需通过“研究生培养管理信息系统”填写“提前毕业申请”。申请者对自己入学后的政治表现、思想品德、业务学习、科研训练、创新能力及毕业论文等环节进行全面总结，并在系统中写明申请提前毕业的具体依据及希望提前毕业的时间（一年或者半年），然后将系统生成的申请表及相关的材料交导师和实验室和审核，实验室统一上报研究生院。

2. 为确保质量，研究生院对申请者的课程成绩、毕业论文质量等各方面的情况进行审核，确定是否同意提前毕业。

## 四、其他规定

1. 参加就业的博士研究生申请提前毕业，应在学校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实验室与学校相关就业部门取得联系，上报毕业生就业计划。

2. 提前毕业博士研究生的学费结算按学校研究生学费相关规定执行。

3. 本规定自 2021 级博士研究生开始实行，未尽事宜由实验室教授委员会负责解释。

深部岩土力学与地下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

